



八省市开始申报农村针灸理疗专科项目

<http://www.firstlight.cn> 2010-08-25

2010年8月24日从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获悉，该局将在北京、天津、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等8省市继续组织开展农村医疗机构针灸理疗康复特色专科建设项目单位申报，申报工作已正式开始。

此次申报范围为上述8个省（市）的农村医疗机构（以县级中医医院为主，包括县级人民医院和中医药特色突出的乡镇卫生院）。申报单位条件包括：中医民族医特色突出，临床疗效显著，人才梯队结构合理，在当地有一定影响，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具有较好的开展针灸理疗康复特色专科的基础设施条件，门诊量所占比例较高；运行机制良好，管理科学规范，服务质量优良；有专科建设规划和具体措施，建设经费落实较好；重视行业作风建设，医德医风良好。申报于9月10日截止。

[存档文本](#)